

上市公司股东减持新规百分之多少股票股改后，大股东减持超过1%，不公告，违规否-股识吧

一、主板上市公司大股东所持限售股，其减持应遵守哪些规定？

主板上市公司大股东所持限售股，其减持应遵守以下规定：（1）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的出售，应当遵守下列规定：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该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2）应严格遵守股东股改时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大股东所持限售股在符合相关规定和股东承诺的情况下才能解禁后（3）此外，还应遵守证监会《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的规定，即预计未来一个月内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减持股份不得超过该公司股份总数的1%。

二、关于大股东减持有哪些规定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上市公司大股东不得减持股份：（一）上市公司或者大股东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

（二）大股东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

（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大股东减持哪些股份须遵守减持规定

《减持规定》主要有以下内容：（1）受到减持限制的特殊主体范围。

根据《减持规定》第一条、第二条的规定，受到减持限制的特殊主体范围是指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持股5%以上股东（以下并称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董监高），这与以往的规定及18号公告是一致的，除此之外的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不受《减持规定》的约束。

(2)区分拟减持股份的来源。

明确了《减持规定》的适用范围。

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适用《减持规定》，但大股东减持其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上市公司股份除外。

(3)遵循“以信息披露为中心”的监管理念，设置大股东减持预披露制度。

《减持规定》要求，上市公司大股东通过证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需提前15个交易日披露减持计划。

(4)根据各种股份转让方式对市场的影响，划分不同路径，引导有序减持。

《减持规定》在针对大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设置减持比例的同时，为其保留了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多种减持途径。

(5)完善对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约束机制。

(6)强化监管执法，督促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合法、有序减持。

更多好料请关注云财经。

四、股改后，大股东减持超过1%，不公告，违规否

未达披露上限，不违规。

大股东减持相关规定 一、关于大股东减持方式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第三、持有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股东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超过该公司股份总数1%的，应当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第五、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该公司的年报、半年报公告前30日内不得转让解除限售存量股份。

二、关于大股东减持信息披露1、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第八、持有或控制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应当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持有、控制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该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公告期间无须停止出售股份。

3、证券法第八十六条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投资者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共同持有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的股份达到百分之五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报告，通知该上市公司，并予公告在上述期限内，不得再行买卖该上市公司的股票。

投资者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共同持有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的股份达到百分之五后，其所持该上市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百分之五，应

当依照前款规定进行报告和公告。

在报告期限内和作出报告、公告后二日内，不得再行买卖该上市公司的股票。

4、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十三条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书面报告，抄报该上市公司所在地的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以下简称派出机构，通知该上市公司，并予公告在上述期限内，不得再行买卖该上市公司的股票。

前述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后，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其拥有权益的股份占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5%，应当依照前款规定进行报告和公告。

在报告期限内和作出报告、公告后2日内，不得再行买卖该上市公司的股票

五、大股东一年最多能减持多少股票

没有具体的规定。

超过限量要发公告的，为仓位的5%。

大股东减持对股票产生两个不利的影响：1、一是稀释了二级市场的资金总量，因为大股东们减持1%，往往也会带来数千万元甚至数亿元的资金流出证券市场，尤其是那些从财务投资角度减持筹码的大股东们更是如此。

一旦大股东们的减持行为具有持续性，那么，将抑制A股市场的牛市氛围，降温A股市场。

二是从产业资本的角度提醒金融资本，因为连控股股东都开始减持，那么，作为金融资本的中小投资者为何还要苦苦支撑呢？所以，大股东们的减持相当于提供了一个估值新标尺。

2、当然，减持也有两个积极的影响。

一是盘活了A股市场的筹码，提升了A股市场的筹码流动性。

毕竟部分大股东的减持并非是因为股价严重高估，而是控股股东为财务问题而做出的减持动作。

二是大股东们的减持筹码一旦被市场所消纳，且股价再度积极走高，那么极有可能强化A股市场的牛市氛围，就如同前期的中信证券、苏宁电器等个股在限售流通股解禁后的持续减持声中一路上涨一样。

六、新规股东一年减持多少

关于大股东特定股东减持新规的理解！新规最本质的就是：把大股东特定股东减持的时间延长了！原来可以短时间内大量减持，或者清仓减持；延长了半年或者几年例如：一个持股占全部股份50%的大股东，想清仓减持按照新规减持时间是：一年可以减持： $(1\%+2\%) * (360/90) = 12\%50\%/12\% = 4.16$ 年也就是说4年可以减持完毕50%股份一般的股东基本一年内可以减持完大宗交易受让方，也可以在受让后晚半年减持完毕新规增加了过桥减持的风险，估计以后大宗交易的折价会加大总的看来新规对短期市场或许有刺激作用但中长期看，并没有实质性的利好

七、上市公司大股东减持规定是怎样的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上市公司大股东不得减持股份：(一)上市公司或者大股东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

(二)大股东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

(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大股东减持股票规定

深交所有关负责人解释新规时表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计划在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股份达到5%以上的，应该在解除限售公告中披露拟出售的数量、时间、价格区间等；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暂无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5%以上解除限售流通股计划的，应该承诺：如果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以上的，他们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上交所规定，：即当买入股份比例首次达到5%时，必须暂停买入行为，并及时履行报告和公告义务。

在上述报告、公告的期限内不得再行买卖该上市公司的股份；

对于持股比例已达5%以上的投资者，股份每增加或减少5%，均应及时履行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在报告期及报告后两日内不得再进行买卖。

希望对您有所帮助

